

关于中山市托利衡器有限公司

列入黑名单供应商的公示

被处理单位名称:	中山市托利衡器有限公司	处理单位名称:	南光置业有限公司
投标项目名称:	南光(横琴)物流中心项目地磅采购	签约时间:	未签约
处理开始时间:	以内部审批完成时间起	处理结束时间:	自开始之日起 60 个月
违规情形:	存在围标、串标嫌疑造成不良影响的		
处理依据:	《南光置业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规定》第二十七条		
处理结果:	不得参与南光置业范围内的招标采购活动,自被列入黑名单之日起移出合格供应商库,60 个月内不得再次考察入库。		
处罚范围:	本二级公司		